

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 
询价函（回执）

(2022)皖0104执369号

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：

你院的《询价函》已收悉。我局通过“存量房交易价格申报评估系统”查询出该房产的评估价格，现予回复如下：

- 1、房地产权证号：皖（2016）合不动产权第0221252号
- 2、房地产权利人：[REDACTED]
- 3、房屋坐落：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22号天一家园天一大厦1010室。
- 4、房屋总层数：23层
- 5、总建筑面积：45.89平方米
- 6、税务部门的询价结果：526400.-

(伍拾贰万陆仟肆佰元整)

此复

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四日

注：此联由税务部门退人民法院附卷

